

证券代码：002189

证券简称：利达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0—016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8月5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0年8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河南省南阳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五名，实到五名，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鲁平女士主持，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，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0年8月1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》的议案。

目前，依据公司快速发展、产业升级的需要和市场环境的变化，及时部分变更募集资金项目，是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对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0 年 8 月 17 日